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108 年度寒假「魔幻雜技體驗營」推廣課程簡章

活動期間：108 年 1 月 21 日(一)至 2 月 1 日(五)不含週六、日。

活動地點：本校內湖校區(台北市內湖路二段 177 號)

報名資訊：即日起請上本校網站首頁之「研習公告」或「推廣教育」區查詢及下載報名表。

1. 傳真報名：傳真 (fax)：2792-2114。
2. 線上報名：請至學校首頁／推廣教育，點選「線上報名」。
3. 現場報名：於上班時間至內湖校區推廣辦公室報名。
4. 以上均請於報名後，以電話確認，以維權益。

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 108 年 1 月 16 日(三)前完成報名程序，請儘速報名。

優惠辦法：1.本校推廣班舊生或曾報名本營隊舊生、2 人同行(如報不同班需 2 班均開班)或 1 人報 2 班(2 班均開班)者 9 折優惠。
2.中低及低收入戶持有證明者 8 折優惠。
3.本校教職員子女 85 折優惠、本校學生 8 折優惠。

繳費方法：請勿先行繳費，等各班報名人數達開班人數後，將通知開始繳費；請匯款至**第一商業銀行(007)內湖分行**，戶名：**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推廣教育專戶**，帳號：15050250500

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學員請衡量自我身體狀況，如有不適於從事本運動活動者請勿報名。
- (二) 全程參與者頒授結業證書。
- (三) 上課服裝：一律著體育服、運動鞋。攜帶：水壺、毛巾、替換衣服。
- (四) 如因故無法參加活動者，請最晚於活動開始前 5 日 (1/16) 持收據至原報名地點辦理全額退費，活動前 4 日或活動開始後無法參加活動者，依本校推廣教育退費辦法辦理。
- (五) 若因天候狀況、人數不足或其他不可抗拒因素影響時，主辦單位將以活動安全為考量，有權暫停、取消或延期活動課程，並將扣除已支出之活動行政費用後，退還已繳交活動代辦費之差額。

洽詢電話：2796-2666 轉 1242、1243

傳真 (fax)：2792-2114

學校網址：www.tcpa.edu.tw (至首頁/研習公告 或推廣教育 項下查詢)

108 年寒假 班別總表

一、魔幻雜技體驗營

營隊名稱	魔幻雜技體驗營 第 1 梯	魔幻雜技體驗營 第 2 梯
研習時間	1/21(一) ~ 1/25(五) 09:00-17:00	1/28(一) ~ 2/1(五) 09:00-17:00
招生名額	26 人	26 人
開班人數	12 人	12 人
授課時數	30 小時	30 小時
參加對象	國小 2 年級至國中 1 年級	國小 2 年級至國中 1 年級
活動費用 (含雜技教材/午餐)	5,000 元	5,000 元
教室	戲曲樓 603 /(午餐 401)	戲曲樓 603 /(午餐 401)

材料費說明如下：所需魔術道具為個人購買者另計，請於上課時繳交。

魔幻雜技體驗營 第一梯次課程表

日期	1/21	1/22	1/23	1/24	1/25
時間	(星期一)	(星期二)	(星期三)	(星期四)	(星期五)
08:30~09:00	報到	集合點名			
09:00~10:00	蜘蛛結網 跳繩	蜘蛛結網 跳繩	蜘蛛結網 跳繩	蜘蛛結網 跳繩	蜘蛛結網 跳繩
10:10~11:00	手上協調 大考驗(砌磚)	手上協調 大考驗(砌磚)	手上協調 大考驗(砌磚)	手上協調 大考驗(砌磚)	手上協調 大考驗(砌磚)
11:10~12:00	撥拉棒	撥拉棒	撥拉棒	撥拉棒	撥拉棒
12:00~13:00	午餐				
13:00~13:30	影片欣賞				
13:30~14:25	氣球造型	氣球造型	氣球造型	氣球造型	綜合
14:40~15:25	魔術	魔術	魔術	魔術	綜合
15:40~16:25	扯鈴	扯鈴	扯鈴	扯鈴	總彩排 成果展
16:40~17:00	總複習	總複習	總複習	總複習	
17:00	賦歸	賦歸	賦歸	賦歸	賦歸

2018 年寒假魔幻雜技體驗營 第二梯次課程表(內湖校區)

日期 時間	1/28	1/29	1/30	1/31	2/1
	(星期四)	(星期一)	(星期二)	(星期三)	(星期五)
08:30~09:00	報到	集合點名			
09:00~10:00	蜘蛛結網 跳繩	蜘蛛結網 跳繩	蜘蛛結網 跳繩	蜘蛛結網 跳繩	蜘蛛結網 跳繩
10:10~11:00	不倒翁 平衡遊戲	不倒翁 平衡遊戲	不倒翁 平衡遊戲	不倒翁 平衡遊戲	不倒翁 平衡遊戲
11:10~12:00	旗開得勝 耍大小旗	旗開得勝 耍大小旗	旗開得勝 耍大小旗	旗開得勝 耍大小旗	旗開得勝 耍大小旗
12:00~13:00	午餐				
13:00~13:30	影片欣賞				
13:30~14:25	氣球造型	氣球造型	氣球造型	氣球造型	綜合
14:40~15:25	魔術	魔術	魔術	魔術	綜合
15:40~16:25	扯鈴	扯鈴	扯鈴	扯鈴	總彩排 成果展
16:40~17:00	總複習	總複習	總複習	總複習	
17:00	賦歸	賦歸	賦歸	賦歸	賦歸

二、活力課程(單堂)

寒假活力課程，可單選或複選（上課日期共 10 堂課，不含週六週日）內湖校區

序號	班別名稱	師資	開課日期 不含六日	時間	時數	費用	招收名 額	開班人 數	對象資格	教室
A1	體操基礎	江宇平	1/21(一)~2/1(五)	09:00~10:30	15	2,800	15	7	國小 1-6 年級	音樂樓 1 樓
A2	幼兒肢體律動	江宇平	1/21(一)~2/1(五)	10:30~11:30	10	2,500	15	6	3-6 歲	音樂樓 1 樓
A3	武術基礎	姜雅萍	1/21(一)~2/1(五)	10:30~12:00	15	2,800	25	7	國小 1-6 年級	戲曲樓 605
A4	MV 流行舞	黃齡漁	1/21(一)~2/1(五)	13:30~15:00	15	2,800	20	7	國小-國中	戲曲樓 604

※以上課程除另有規定加收材料費及自備器材者，其餘上課器材由本校提供。

※對象資格以報名時之現在年級為準。

※有關材料費於上課時依實際購買之物品為準，上課時繳交授課老師。

課程介紹

A1 體操基礎：從基礎地板動作開始，循序漸進探索開發肢體的潛能，在各式體操道具、輔具的配合下，學習各種體操動作，慢慢地使肢體達到柔軟度，進而強化肌耐力，透過有趣好玩的遊戲方式，讓身體充分達到運動效果。

A2 幼兒肢體律動：您家裡有足 3-6 歲幼稚園小朋友嗎？是否對於家裡活蹦亂跳的寶貝感到招架無力！如何讓小孩從群體互動及體操中獲得成就感，同時培育小孩的全能統合，本課程主要訓練包括：地板、彈簧床等各類項目，還包括多項不同的兒童體操訓練項目，讓幼兒鍛鍊自身肌力以及耐力，藉以加強身體協調性及控制力，同時增加動作敏捷性！

A3 武術基礎：教授武術基本概念，以身心靈合一為主要精神內涵，包含各種武術套路及拳腳等。強調強身健體的基本功效。

A4 MV 流行舞：舞蹈教學是結合了音樂與肢體伸展的美感教學，融入肢體探索、肢體訓練，由點-線-面，完成一個舞蹈小品，展現學習的自信與歡悅。課程透過遊戲、模仿、肢體延展、舞曲教學等方式，讓學生認識自己身體的張力與柔軟度，進而了解自己、建立自信，大方參與舞蹈表演。

108 年度寒假「魔幻雜技體驗營」推廣課程報名表

學員姓名：		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：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報名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魔幻雜技體驗營(含午餐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梯次 1/21-1/25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梯次 1/28-2/1	飲食習慣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	其他活力課程		
	請寫課程名稱及代號 課程代號：_____ 課程名稱：_____	請寫課程名稱及代號 課程代號：_____ 課程名稱：_____	請寫課程名稱及代號 課程代號：_____ 課程名稱：_____
就讀學校：_____縣/市_____學校 就讀年級：_____年級			
通訊住址：			
家長姓名：		住家電話：	手機 1 (必填)：
			手機 2：
身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舊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人同行或 1 人報 2 種課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教職員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報名方式	1. fax : (02) 2792-2114 2. 線上報名 3. 電子信箱 ab6488@tcpa.edu.tw		
<p>※ 報名表務必於 1/16 (三) 前回傳，請再以電話確認(02)27962666#1242，以完成報名，謝謝。</p> <p>※ 報名費請於接到繳費通知後，再行繳費。</p>			

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或傳輸您的個人資料。本表蒐集之個資僅限於此次冬令營活動期間使用。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說明內容。同意人簽名：_____

國立臺灣戲曲學院

推廣教育退費辦法

(依專科以上學校辦理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訂定)

- 一、報名繳費後因不可抗拒之因素，得於一定期間內請求退費。
- 二、完成報名手續至開課前退費者：退還應繳金額 90%。
- 三、開課後未超過全期三分之一者，退還應繳金額 50%。
- 四、開課後超過全期三分之一者，恕不予退還費用。
- 五、各班別若因人數不足，未能開班上課，全額退還已繳學費。
- 六、辦理退費之學員請檢附繳費收據，未檢附者恕不受理。